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履职考核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逐项表决如下：

（一）何春梅董事长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何春梅女士回避表决。

（二）崔薇薇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崔薇薇女士回避表决。

（三）王海河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王海河先生回避表决。

（四）吴增琳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吴增琳先生回避表决。

（五）朱云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朱云女士回避表决。

（六）秦敏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秦敏先生回避表决。

（七）李宪明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李宪明先生回避表决。

（八）张程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张程女士回避表决。

（九）黎荣果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黎荣果先生回避表决。

（十）谢胜修董事（2017 年 12 月离任）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梁国坚董事（2017 年 12 月离任）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董事会对 2017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听取。

该专项说明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九、《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十、《关于董事会对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听取。

该专项说明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十一、《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报告摘要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十四、《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十五、《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281,801,415.27 元。根据《公司法》、《证

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8,180,141.53 元、一般风险准备金 28,180,141.53 元、交易风险准备金 28,180,141.53 元。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197,260,990.6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并减去 2017 年度分配给股东的利润后，2017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69,940,644.42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因 2017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中累积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负值，无需扣减，故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069,940,644.42 元；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6,280,350,949.87 元。综合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15,541,972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共分配利润 252,932,518.3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817,008,126.10 元转入下一年度；2017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十七、《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的议
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十九、《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与风
险限额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产和净资产状况，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
定，同意公司 2018 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与风险限额如下：

（一）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业务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
本的 400%，风险限额为投资总规模的 3%。

（二）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业务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产
的 50%，风险限额为投资总规模的 10%。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限额内，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与公

司规章制度、根据市场分析判断进行自有资金证券投资管理。在下次授权前，本次授权一直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信用业务规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信用业务规模为：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含大额、小额股票质押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以及其他信用业务的总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本 300%，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决定和调整不同业务的实际使用额度和资金规模。在下次授权前，本次授权一直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风险偏好与风险容忍度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风险偏好与风险容忍度方案，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指标范围内开展经营。在下次授权前，本授权一直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第五十一条进行了修订。现同意公司按照最新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重新修订章程相关条款如下：

原章程条款：第五十一条 公司可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申请设立分公司、证券营业部等分支机构。

公司可以设立全资子公司，也可以与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公司股东条件的其他投资者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

公司可以全资设立私募基金子公司，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公司可以全资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公司可以设立子公司从事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子公司的设立和相关业务的开展必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修改为：第五十一条 公司可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申请设立分公司、证券营业部等分支机构。

公司可以设立全资子公司，也可以与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公司股东条件的其他投资者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

公司可以全资设立私募基金子公司，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公司可以设立子公司从事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子公司的设立和相关业务的开展必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监管部门核准事宜及工商登记变更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本次修改章程涉及证券公司章程重要条款修订，尚需经过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后生效。

二十四、《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做出一般性授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层开展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包括以下事项：

（一）发行主体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将以本公司作为发行主体。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方式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最高待偿还余额总额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额的 400%，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对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各品种发行上限的要求，如

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公司应以新的监管规定为准。其中，以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融出资金债权等债权类资产通过资产证券化或设立信托产品融资规模一年内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时机、分期和发行方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发行品种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公司债券、收益凭证、短期融资券、以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融出资金债权等债权类资产通过资产证券化或设立信托产品形式进行融资，以及其它按相关规定经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及其它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的本公司可以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的品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结合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本议案中拟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有固定期限的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无固定期限的债务融资工具不受上述期限限制。具体期限构成和各

期限品种的规模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或借入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利率可以为固定利率品种和/或浮动利率品种。票面利率及其计算和支付方式由公司经营层与承销机构（或保荐机构，如有）根据市场情况及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利率管理有关规定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发行价格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依照每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偿还有息债务，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或项目投资等用途，具体用途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发行对象及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债务融资工具可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债务融资工具申请上市相关事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

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由本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并由本公司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担保（如需）、出具支持函（如需）等信用增级安排。具体提供（反）担保、出具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安排根据《公司章程》按每次发行结构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如果公司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的（如适用），则公司可在该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有关部分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办理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就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所有申报事项。

2. 决定和调整公司是否进行债务融资及每次债务融资的具体品种、规模、期限、价格、条款、条件、评级安排、增信措施、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3. 决定聘请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

4. 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转让、登记、托管、结算、上市以及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证券挂牌或上市地的交易所挂牌或上市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 如在有关发行材料中设置了赎回条款、票面利率调整条款和回售条款，根据公司和相关债务市场的情况具体实施上述条款。

6. 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股东大会决议失效或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关于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中，现场会议的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4:30，地点为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 1 楼会议室；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7 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会议审议如下提案：

-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四）《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五）《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六）《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与风险限额的议案》
- （七）《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议案》
- （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九）《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十）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7 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上述第（八）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第（九）项议案需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分别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的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